

## 深圳冰川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刘和国先生召集，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7 月 5 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电话等形式送达全体董事，董事会会议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地点、内容和方式。

2、本次董事会于 2018 年 7 月 8 日上午 10:00 在深圳市南山区环球数码大厦 A 座八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3、本次董事会应参加董事人数 7 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人数 7 人，其中董事长刘和国、独立董事郑学定、米旭明、张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参加。

4、本次董事会由总经理高祥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董事会。

5、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剩余部分不再授予的议案》

经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共 184.125 万股，其中预留部分 36.825 万股。经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29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预留部分共授予 7.6 万股。尚有 29.225 万股预留剩余部分限制性股票未进行授予，预留剩余部分 29.225 万股不再授予。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 三、备查文件

- 1、《深圳冰川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冰川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7 月 9 日